

長洲聖心學校通告 (16/17/007A)

學生午膳事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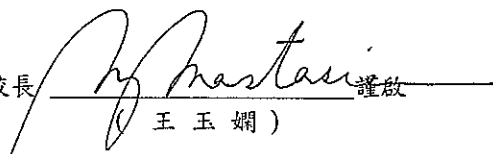
敬啟者：

本校由9月8日起開始全日上課，學生午膳時間為中午12時40分至下午1時30分。茲列可供選擇的午膳方式及應注意事項於下：

午膳方式	注意事項
1 * 回家午膳 (小一學生必須由家長接送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◆ 家長須為學生申請「回家午膳証」，申請時繳交學生相片一張及証件套費用伍元正；</li> <li>◆ 學生離校午膳前，須佩戴「回家午膳証」，讓當值老師檢查後才可離校；</li> <li>◆ 小一學生必須由家長接走；</li> <li>◆ 學生不能隨意離校。家長臨時決定學生回家/出外午膳，必須及早通知學校(書面/口頭)；</li> <li>◆ 不可讓貴子女自行在島上的食店午膳；</li> <li>◆ 午飯後，請督促學生準時回校(下午1時30分前)，勿讓學生在其他地方流連。</li> </ul>
2 家長送午飯到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◆ 家長可以送飯到校，惟須注意學校不會提供翻熱服務；</li> <li>◆ 家長為學生送飯，請在中午12時30分前放置在禮堂的飯盒收集箱裏。飯盒可放於手挽袋內，袋面寫上學生姓名及班別，以便學生自行拿取(1-4年級的學生長可把飯盒放置於二樓正門入口的收集箱，由本校職工代為送到課室)；</li> <li>◆ 學生須自備濕毛巾、餐墊、餐具及食水，並須注意保持學校清潔；</li> <li>◆ 學生食具及餐墊須自行攜帶回家清洗。</li> </ul>
3 訂購飯盒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◆ 學生家長可到島上提供預訂及送貨服務的食肆訂購飯盒；</li> <li>◆ 食店將食物送到學校後，由學生自行拿取(1-4年級飯盒由本校職工送至課室)；</li> <li>◆ 飯後，學生須將飯盒放置於食肆提供的回收箱內，或自行交回有關食店；</li> <li>◆ 貴家長如選擇此服務，須在本校開始全日上課前到有關食肆辦妥有關手續。</li> </ul>

請貴家長為學生選擇一種午膳方式，填妥下附回條於9月1日交回學生班主任彙集。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29810330與劉樹榮主任聯絡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校長  謹啟  
(王玉嫻)

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

長洲聖心學校通告 (16/17/007A)

敬覆者：

本人為一年級\_\_\_\_\_班學生\_\_\_\_\_的家長，現為 \*小兒 / 小女 選擇的午膳方式如下：  
(請「✓」選一項午膳方式)

- 回家午膳 / 家長接送外出午膳 及申請「回家午膳証」
- 家長送午飯到校
- 自行到島上食肆訂購飯盒 \* 商號名稱：\_\_\_\_\_ (可稍後再通知學生班主任)

此致  
長洲聖心學校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

日期：2016 - 08 - \_\_\_\_\_

\* 請刪去不適用者